附件

2021年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活动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隆重庆祝建党百年，充分展示一代又一代青年学子在党的建立、党领导下所发挥的作用和作出的贡献，生动展现长三角地区学生群体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昂扬姿态。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决定举办“2021年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礼赞百年 逐梦前行**

具体可结合长三角地区地域特征、青年学生特点等元素，聚焦以下四个方面：

1.展现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学生群体积极投身文化启蒙与民族救亡运动，在波澜壮阔的史诗中留下青春印记，以满腔热血展现了中华好儿女的使命担当。

2.展现新中国成立以来，学生群体满怀赤子之心，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壮怀诗篇。

3.展现党的十八大以来，学生群体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不惧挑战，砥砺迈向新征程的激昂精神。

4.展现当下学生群体，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向着十四五新征程、向着第二个百年的奋斗目标，在党的建设和“人民城市”建设等方面不断探索创新的奋斗姿态。

二、征集要求

本次活动围绕“礼赞百年 逐梦前行”庆祝建党百年主题，面向长三角地区高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征集书画、网文、公益广告、动漫、原创音乐、短视频作品、文创作品、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等作品。征集时间为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4月30日。

**（一）书画作品**

**作品要求：**书法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cm）；绘画作品包括国画、油画、版画、水彩/水粉画（丙烯画）以及各类综合性绘画等（不含漫画），尺寸均不超过对开（约53cm×76cm）。书画作品无需装裱，需在作品背面注明作者姓名、所在学校、组别、联系电话、作品的名称和品种、尺寸大小（长×宽×高）、创作时间。版画作品按惯例需在画面四周留出空白并署名。书画作品均需将作品原件邮寄到指定地点，并同时报送作品电子版扫描件或作品照片。每件作品作者限1人。

**（二）网文作品**

**作品要求：**网文作品角度不限，类别分为网络文章或网络文学作品类，须为原创。字数不超过5000字，可在文章中配图、表。每件作品作者限1人。

**（三）公益广告平面作品**

**作品要求：**公益广告平面作品图片格式为JPEG，色彩模式RGB，单张图片大小在1024PX以内，文件总大小不超过10MB，系列作品不超过3幅。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

**（四）动漫作品**

**作品要求**：动漫作品漫画作品和动画短片，须为原创，不接受临摹作品和同人作品。漫画投稿作品为四格漫画（以四个画面分格来完成一个小故事或一个创意的表现形式）或单幅插画。基于A4尺寸（210mm×297mm）纸张创作的作品，画稿四周请保留各2cm空白，画面清晰、标明页数；基于计算机或移动设备的新媒体作品，应符合手机动漫行业标准等规范。提交电子图片格式要求为JPEG:RGB图，分辨率100DPI（作品入选后，需另外提交TIFF文件）。阅读顺序可根据个人习惯选择从左到右或从右到左，需要在作品首页注明。动画短片作品须为AVI、MOV、MP4格式原始作品，分辨率不小于1920px×1080px，作品时长原则上在10分钟以内。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

**（五）原创音乐作品**

**作品要求**：原创音乐作品分为原创和改编两大类。原创作品指完全自主作词作曲的音乐作品，或借鉴部分（不超过八小节）现成作品的音乐元素创作的音乐作品；改编作品指在该作品首发表演形式的基础上进行改编和创新的二度创作作品。所有作品可制作成MV展示，利用互联网音乐或短视频平台增加网络人气，扩大影响力。其中原创作品需标明原创字样，并提供完整的音频或视频（歌词和曲谱原创的需附歌词和曲谱，歌词写在相应音符的下方）。每件作品作者限5人以内。

**（六）短视频作品**

**作品要求**：短视频作品体裁不限，可包含原创短视频、电影混剪、影视混剪、MV混剪等多种类型。报送视频作品统一采用MP4格式，分辨率不小于1280px×720px，作品时长不超过3分钟。每件作品作者限4人以内。

**（七）短音频作品**

**作品要求**：音频作品要求原创、纪实为主，以录音报道、广播短专题、广播微演绎等形式均可，可运用历史音响素材、歌曲、音效等。报送音频作品统一采用MP3格式文件，采样率48000，码率大于128kbps。单集时长在5-10分钟（含片头片尾），可单篇，也可成系列。每件作品作者限6人以内。

**（八）****文创作品**

**作品要求：**文创作品包括文创产品、文创展板和图文卡片、文创宣传视频三类。文创产品类提交产品实体照片和产品设计图，格式为PDF，文件小于50MB。文创展板和图文卡片类提交图片，格式为JPEG，竖版1476××2420px，分辨率150dpi，色彩模式RGB，文件小于50MB。文创宣传视频类提交视频，文件格式MP4，分辨率不小于1280px×720px，大小不超过200M。每件作品作者限4人以内。

**（九）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

**作品要求：**网络创新作品包括长图、H5、小程序、小游戏4类。长图类提交图片文件，格式为JPEG，文件小于50MB。H5类提交作品网络链接。小程序类提交该作品对应二维码。小游戏类提交该作品对应二维码。每件作品作者限3人以内。

三、报送要求

1.投稿人可将原创作品上传至个人微博，并以#礼赞百年 逐梦前行#为话题，加入一句话作品理念阐述进行发布。发布时请@东华大学、@上海教育。

2.各学院征集作品可填写《2021年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信息表》（详见附件1-1）和《2021年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学院汇总表》（详见附件1-2），统一加盖推荐学院公章。创作者须填写、签署《参选作品著作权承诺函》（详见附件1-3）。

3.所有作品电子档、所有作品征集信息表、汇总表及相关附件材料WORD版及签字、盖章扫描版（有效参加推荐资格以作者签字、加盖学院公章材料为准），由学院统一汇总并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以“学院+作品类别”命名。作品征集截至2021年4月15日，逾期不予受理（以接收电子邮件时间为准）。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党委宣传部：刘远康 67792126

党委学（研）工部：韩谨潞 67792431

作品接收指定邮箱：xcb@dhu.edu.cn

附件：1-1.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信息表

1-2.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学院汇总表

1-3.参选作品著作权承诺函

附1-1

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学院 |  | | 指导教师  （限1人，可空缺） |  |
| 作者信息 | 姓 名 | 专业、年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件地址 |  | 邮 编 |  |
| 作品信息 | 作品名称 |  | | |
| 作品类别 | □书画 □网文 □公益广告 □动漫 □原创音乐  □短视频 □短音频 □文创作品 □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 | | |
| 作品简介（可附页） |  | | |
| 推荐学院  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备注：电子档标题注明“作品类别+推荐学院名称+信息表”。

附件1-2

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学院 | |  | | | | | |
| 推荐学院  联系人 | | 姓 名 | |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  | 邮 编 |  |
| 作品信息 | | | | | | | |
| 序号 | 作品类别 | | | 作品名称 | | | 第一作者姓名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学院  意见 | |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备注：电子档标题注明“作品类别+推荐学院名称+汇总表”，每类作品单独一张表。

附件1-3

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组作品征集活动

参选作品著作权承诺函

为参加《2021年长三角地区大学生红色原创作品征集活动》（以下简称“征集活动”），本人在充分理解并自愿接受征集活动方案的前提下，向征集活动组委会承诺如下：

**第一条** 承诺人保证，作为提交至征集活动组委会的参选作品的原创著作权人，承诺人对将参选作品提交征集活动拥有充分权利。

**第二条** 承诺人自将参选作品送交征集活动之日起，即同时同意相关媒体及本次活动合作的第三方可以将其报送的作品以改编、编配、演唱、拍摄MV等适当的再创作形式制作成节目，以及通过电视、网络、演出等各种传播方式向社会播放这些节目。

**第三条** 承诺人保证：

（1）承诺人为申请参加征集活动所提交的所有信息均完整、真实、准确。

（2）参选作品及资料的任何部分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或专利权，不含有任何诽谤、淫秽或非法材料，也未以其他方式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其他权利。

（3）若因承诺人的原因，造成选送作品存在著作权纠纷等情况而影响征集活动电视节目制作和播出，即同意征集活动组委会采取撤换作品或节目等必要措施，并由本承诺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第四条** 本承诺函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据以做出解释。

参选作品标题：

承诺人法定全称：

联系地址：

签署日期：

承诺人签字：